

## 附件 2:

### 评审方式及中选

####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响应文件满足询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方法：询价小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推荐。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二、评审程序

##### （一）报价文件评审

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评审因素如下表：

评标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分	投标报价	40	投标报价价格分=基准价/投标报价*40. 注：1. 基准价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报价的最低价格。 2. 该项最高得 40 分
技术分	售后服务	10	投标人提供完善售后服务方案，明确质保期、质保期内的服务内容及故障响应时间、质保期外的服务内容及故障响应时间，根据投保人售后服务方案的完善性、合理性、可行性等评分，方案完善合理得 10 分，

			一般得 5 分，不提供 0 分。
	项目实施保障	20	提供有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制作细致、合理、可行，方案完善合理得 20 分，一般的得 15 分，不提供得 0 分。
商务分	企业注册资本	10	1. 注册资本贰亿以上得 10 分 2.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至贰亿得 5 分 3.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及以下得 0 分
	业绩案例情况	10	投标人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案例，提供合同复印件，每提供一份得 5 分，满分 10 分；
	自主知识产权 投标企业实力	10	提供投标产品相关著作权得 5 分 提供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得 5 分

## （二）澄清有关问题

询价小组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询价小组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数平均值，计算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